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修订稿）

为响应国家鼓励推进引导水泥行业转型升级、兼并重组的政策，进一步履行拉法基集团、拉法基瑞安在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作出的关于资产整合的承诺，增强上市公司的竞争实力，公司拟利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收购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25%的股权。具体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0,316.62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收购都江堰拉法基 25%股权	90,316.62	90,316.62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量高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则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收购拉法基中国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25%的股权，都江堰拉法基基本情况如下：

（一）都江堰拉法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2月9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四川省都江堰市金凤乡

法定代表人：王俏

注册资本：人民币85,683.93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出售和经销高标号硅酸盐水泥，石灰石和其他相关产品，创新和开发水泥新品种。提供自有设备租赁服务（限于国产自有设备）。

（二）都江堰拉法基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0%
2	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	25%
3	都江堰建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3.1335%
4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8665%
	合计	100.00%

（三）都江堰拉法基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主要资产情况

都江堰拉法基主要资产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应收账款等，资产权属清晰，截至2012年3月31日未将资产用于抵押。

单位：元

	2012.3.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064,545.02	116,016,183.91
应收票据	85,696,191.62	108,472,077.23
应收账款	210,803,126.23	181,923,762.09
预付款项	37,863,422.62	20,586,886.06
其他应收款	5,348,207.74	9,274,611.35
存货	110,742,753.09	185,783,476.32
其他流动资产	61,426,380.60	40,501,392.23
流动资产合计	662,944,626.92	662,558,389.19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360,841,214.10	2,402,582,273.81
在建工程	81,775,015.62	46,355,920.61
无形资产	230,078,965.24	231,466,607.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72,177.47	16,032,51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43,564.57	46,821,526.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7,310,937.00	2,743,258,845.04
资产总计	3,390,255,563.92	3,405,817,234.23

2、对外担保情况

2011年4月6日，都江堰拉法基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

订借款协议，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都江堰拉法基提供最高金额计人民币50,000,000.00元的借款。2011年6月21日，都江堰拉法基及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补充协议，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对都江堰拉法基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在上述协议项下的借款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到期日为2012年1月5日。2011年12月28日，都江堰拉法基、四川双马及四川双马宜宾水泥制造有限公司对都江堰拉法基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在上述协议项下的借款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到期日为2012年12月27日。除上述交易外，都江堰拉法基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3、主要负债情况

都江堰拉法基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及其他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2.3.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3,808,260.82	299,670,196.21
应付账款	90,444,752.68	124,830,387.48
预收款项	31,717,030.33	25,142,091.90
应付职工薪酬	2,938,414.74	4,810,794.78
应交税费	4,009,632.51	5,885,650.93
应付利息	12,274,983.87	8,899,603.19
应付股利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53,059,194.61	70,257,887.80
流动负债合计	548,252,269.56	589,496,61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867,848.00	64,939,208.00
预计负债	832,960.17	832,96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9,786.79	684,081.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82,024.00	60,082,024.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262,618.96	126,538,274.04
负债合计	694,514,888.52	716,034,886.33

（四）都江堰拉法基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信息摘要

1、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都江堰拉法基主要生产、出售和经销高标号硅酸盐水泥，目前已建成一期、二期、三期共三条水泥生产线，总计年产水泥500万吨以上；其中年产水泥200万吨的三期项目已于2010年8月开始逐步释放产能。

都江堰拉法基自建成投产以来，产品因其优良的品质和客户服务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成为了四川建材行业的大型企业。都江堰拉法基地处成都市郊，具有很强的区位优势。随着国家加大西部大开发政策及成渝经济区的建设，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财务信息摘要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90,255,563.92	3,405,817,234.23
其中：流动资产	662,944,626.92	662,558,389.19
总负债：	694,514,888.52	716,034,886.33
其中：流动负债	548,252,269.56	589,496,612.29
所有者权益	2,695,740,675.40	2,689,782,347.90

(2)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
营业收入	253,094,706.23	1,499,027,021.46
营业利润	(34,111,252.26)	296,147,196.47
利润总额	(34,555,534.45)	422,808,408.78
净利润	5,958,327.50	316,922,306.58

(3)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57,147.27	260,985,63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91,286.57)	(285,190,139.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9,459.58	(133,062,837.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48,361.11	(158,513,130.91)

(五) 都江堰拉法基的评估、定价情况

中企华对都江堰拉法基采用了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并

最终选用了资产基础法（成本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根据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1137 号《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评估报告》：

1、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3 月 31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都江堰拉法基涉及本次经济行为范围内的账面总资产为 339,025.56 万元，总负债为 69,451.49 万元，净资产为 269,574.07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65,119.84 万元，增加 95,545.77 万元，增值率为 35.44%。

2、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3 月 31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都江堰拉法基涉及本次经济行为范围内的账面总资产为 339,025.56 万元，评估值 425,606.96 万元，增值额为 86,581.41 万元，增值率为 25.54 %。

负债账面价值为 69,451.49 万元，评估值为 64,340.48 万元，减值额为 5,111.01 万元，减值率为 7.36%。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69,574.07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361,266.48 万元，增值额为 91,692.41 万元，增值率为 34.01 %。

具体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66,294.46	66,305.43	10.97	0.02
非流动资产	2	272,731.09	359,301.53	86,570.44	31.74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4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	236,084.12	287,658.64	51,574.52	21.85
在建工程	6	8,177.50	5,688.37	-2,489.13	-30.44
无形资产	7	23,007.90	60,518.63	37,510.73	163.03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10,257.99	44,639.52	34,381.53	335.17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	5,461.57	5,435.89	-25.69	-0.47
资产总计	10	339,025.56	425,606.96	86,581.41	25.54
流动负债	11	54,825.23	54,823.18	-2.05	0.00
非流动负债	12	14,626.26	9,517.31	-5,108.96	-34.93
负债总计	13	69,451.49	64,340.48	-5,111.01	-7.36
净资产	14	269,574.07	361,266.48	91,692.41	34.01

3、评估结论的最终取值

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65,119.84万元，资产基础法（成本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361,266.48万元。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成本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

评估最终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评估结果，即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61,266.48万元。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持有的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25%的股权评估价值为90,316.62万元。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是拉法基集团、拉法基瑞安为履行相关承诺、进行资产整合的资本运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为公司今后在西南市场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奠定坚实的基础。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合并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可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为后续债务融资及业务扩张提供保障，使公司的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日